

西南油气分公司采气一厂文件

关于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一厂环验 [2024] 6 号

2024 年 9 月 5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采气一厂在四川省德阳市组织验收工作组（见附件 1）对《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验收工作组意见（见附件 2）。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经验收监测所测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经验收公示未收到本项目反对意见。经研究，同意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附件：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分组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备注
验收组组长	张永波	副主任	采气一厂	510921198004175770	18583377733	
专家组成员	刘江	教授	中国石油大学	028005198901190015	18123299667	
	尹忠	教授	四川成都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510123196709050038	13881922303	
	郭保	教授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210302197603310914	13198538259	
验收工作组 成员	王成君	工程师	中核地质工程地质研究院	511325198706305115	13699464079	
	邓先伟	副主任	采气一厂	510722198407060017	13689647170	
	周宇	副经理	井下酸化五队	510625198809110017	13778256869	
	李江	工程师	酸化五队	43030219820721059	13608105626	
	傅建		石油工程培训中心	511381198606300019	19327880100	
	王超	主任	井下作业分公司修井队	52222419770716201X	13981099886	
	黄俊	安全管理员	井下作业分公司修井队	510321200006136465	17760350226	
	何荣平	工程师	工程研究所	513901198705072376	19937679507	
	邹丹	质量负责人	四川中石油环保	510183199201104322	15680015550	
	王工	技术员	四川蜀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152119891207945X	1592864765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 采气一厂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4 年 9 月 5 日,中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采气一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石油天然气开采》(HJ 612-20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等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以及《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成大环评审〔2023〕13 号),在德阳市组织召开了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参加验收会的有施工单位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井下作业分公司、监理单位西南油气分公司石油工程监督中心、设计单位西南油气分公司工程技术研究院、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中材地质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编制单位四川蜀瑞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环境监测单位四川中正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工区现场影像等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验收调查单位调查报告的汇报后,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及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悦来镇星火村 6 组。

建设内容：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包括钻前工程、修井工程、储层改造测试工程三部分，对大邑 201 井须三段实施加砂压裂改造。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投资情况：实际总投资 5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3.44 万元，占总投资的 4.17%。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2023 年 1 月 17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开发管理部以《关于下达邑深 1 等井前期工作任务的通知》（分公司开发〔2023〕2 号）下达了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2023 年 11 月，中材地质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29 日，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对《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成大环评审〔2023〕13 号”。

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钻前工程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修井工程及储层改造测试工程于 2024 年 5 月 1 日完工。

（三）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针对大邑 201 井挖潜试气项目钻前工程、修井工程、储层改造测试工程三部分进行环保验收。

二、项目建设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

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文件，专家组认可验收调查单位对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的调查分析，工程没有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设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一）生态保护设施及措施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项目占地使土地功能发生改变，项目采取了经济补偿措施，并有效控制了施工期水土流失。放喷池、井场等临时占地暂未恢复，根据部署安排，大邑201井将实施采气工程，待采气工程完工后再行恢复。

（二）水体及土壤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钻前期：主要为施工废水。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修井与压裂期：主要为压裂作业废水和生活污水。作业废水产生量为2286m³，其中691m³拉运至袁家气田水处理站处理后回注；858m³拉运至四川德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厂处置；737m³拉运至联116-1井、新沙24-13HF井等井重复利用。生活污水收集后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洒水降尘，循环重厕、或用于配液等重复利用。

（三）大气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钻前期：主要为施工扬尘，利用施工废水沉淀后洒水降尘。

修井与压裂期：主要为柴油机废气、测试放喷废气、食堂油烟。大邑201井施工期间采用柴油发电机，柴油发电机选用自带除尘及排气筒设备，并采用优质柴油作为能源；测试放喷

的天然气经放喷管线引至放喷池点火燃烧；食堂油烟通过设置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四）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

钻前期：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钻前施工加强了施工作业时间的管理，钻前工程夜间未施工。

修井与压裂期：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压裂测试放喷作业噪声。测试放喷选择在昼间进行，放喷池周围设置了三面挡墙，加强了同周边居民的沟通协调，无环保投诉。

（五）固废处置设施及措施

钻前期：主要为基础开挖产生的土石方。钻前工程土石方用于场内和道路平整、回填，无弃方。表土用于完井后生态恢复。

修井与压裂期：主要为水基岩屑（含废弃水基泥浆）、生活垃圾、废油等。

水基岩屑（含废弃水基泥浆）产生量为 311.6m³，转运至自贡立铭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通欣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润滑油回收利用，无废油产生；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包装材料由生产单位回收。

（六）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及措施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立了风险防范制度，施工中采取了有效的井控、污染物储存、转运和防火、防爆安全防护等措施。项目废水、固废拉运均做到了统筹安排，并建立了转运台账。建设单位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成都市大邑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七) 环保管理体系及措施

本项目按照 HSE 管理体系要求进行环境管理，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管理机构与管理制度健全，环境保护相关档案资料齐备，采取的环境管理措施到位。

四、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项目占地使土地功能发生改变，项目采取了经济补偿措施，施工期有效控制了水土流失，完井后对临时设施进行了拆除。根据后期计划安排，大邑 201 井将实施采气工程，待采气工程完工后再行恢复。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 对地表水和地下水的影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均得到了有效处置，未发生废水渗漏和外溢，无废水外排，未造成环境污染，也未发生环保投诉事件。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周边地下水监测指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要求，石油类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水域水质标准限值要求。

(三) 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间未发生大气污染现象，也无扰民纠纷和环保投诉现象发生。

(四) 对声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合理安排了作业时间，合理布置了主要噪声源，放喷池设置三面围挡，加强同周边居民沟通协调，项目施工对井场周围声环境影响可接受，施工期无噪声扰民投诉现象发生。

(五) 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土壤监测点位所测项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的筛选值、《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风险筛选值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措施整体按照环评及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落实，未发生环境突发事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

刘子成

何东兴
黄美娟

王晚君 周宇 王超 王凯

2024年9月5日